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宁华委检字 2021 (001-5) 号

项目名称: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
(填埋一区一期工程)2021 年 5 月污染源
自行检测(第二季度+上半年测)

委托单位: 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5 月 21 日

(检测报告专用章)

声 明

一、本报告无三级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无效，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和  章无效；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三、由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四、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通达南街银川科技园中科院

银川中心三楼

邮编：75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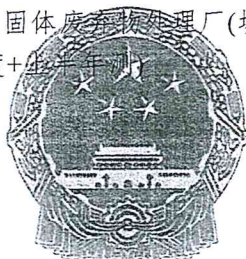
电话：0951-5553072-603

传真：0951-5553073-603

项目编号: NXRW-20210422-009

项目名称: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2021年5月污染源自行检测(第二季度+上半年测)

项目类型: 委托检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63012050357

名称: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银川市金凤区通远南街银川科技园中科院银川中心 366-367 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此资质仅限于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2021年5月污染源自行检测(第二季度+上半年测)项目使用。

许可使用标志



163012050357

2021年5月21日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

发证机关: 宁夏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1 任务来源

受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5 月 19 日对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项目的无组织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及检测。

2 企业基本信息

表 2-1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童绪刚		
企业代码	152900000021346		
详细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腾格里工业园区天目山西南侧		
中心坐标	东经 105°10'18.65"，北纬 37°45'03.82"		
所属行业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企业联系人	祁旭
联系电话	13289553183	年生产时间（h）	7200
企业建立时间	2016.7.8	邮编	750300
名称	库容（万 m ³ ）	所属工程	
一期工程	50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项目	

3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表 3-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无组织废气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气象参数	4 次/天，检测 3 天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2	废水	调节池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1 次/天，检测 1 天
		化粪池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总磷	4 次/天，检测 1 天
3	地下水	监测井 1#	pH 值、色度、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耗氧量、溶解性总固体、悬浮物、硫酸盐、氯化物、氰化物、氨氮、挥发性酚(以苯酚计)、硝酸盐(以 N 计)、亚硝酸盐(以 N 计)、氟化物、石油类	2 次/天，检测 1 天
		监测井 2#		
		监测井 3#		
		监测井 4#		
		监测井 5#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4	噪声	厂界外东、南、西、北 1 米处各 1 个监测点位, 共 4 个监测(1#~4#)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检测 1 次天, 检测 1 天

备注: 1、点位名称由委托方提供;

2、暂无生活污水和渗滤液产生, 地下水井中无水, 故废水和地下水未采样。

4 样品性状与检测日期

表 4-1 样品性状与检测日期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类别	样品性状		检测日期
1	2021 年 5 月 15 日~5 月 17 日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滤膜采集样	2021 年 5 月 16 日~5 月 19 日
2			氨、硫化氢	吸收液采集样	

5 检测方法 & 主要仪器设备

表 5-1 检测方法 & 主要仪器设备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³	电子天平 FA2204B YQ-A-XC-031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836 YQ-A-XC-039
2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YQ-A-SY-002
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无臭气体分配器 3L 聚酯无臭袋
4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0.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YQ-A-SY-002
5	噪声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Q-A-XC-003-03 声级校准器 AWA6221A YQ-A-XC-004-01

6 仪器检定信息

表 6-1 检测仪器检定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生产厂家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1	电子天平 FA2204B	上海精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YQ-A-XC-031	2020.07.24~2021.07.23
2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836	西安捷骋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YQ-A-XC-039	2021.04.06~2022.04.05
3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YQ-A-SY-002	2021.03.01~2022.02.28
4	空气/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崂应 2050 型	青岛崂山应用技术研究	YQ-A-XC-016-01 /02/03/04/05	2021.03.01~2022.02.28
5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YQ-A-XC-003-03	2021.02.28~2022.01.31
6	声级校准器 AWA6221A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YQ-A-XC-004-01	2021.02.01~2022.01.31

7 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分析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7.1 废气采样、样品保存、运输和检测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气体采样仪器均进行了采样器流量计校核和气密性检查，满足要求；样品采取全程序空白、现场密码样、加标回收率和标准曲线校核点的测定等质控措施，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校准结果和质控结果详见表 7-1 至表 7-6。

表 7-1 废气全程序空白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mg/L)	检出限	评价
1	氨	0.01ND、0.01ND、0.01ND	0.01mg/m ³	合格
2	硫化氢	0.001ND、0.001ND、0.001ND	0.001mg/m ³	合格

备注：1、全程序空白样测定值应小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2、ND 表示未检出，ND 前的数值为方法检出限。

表 7-2 废气标准曲线校核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值	实际测量值	相对误差	相对误差的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	2.00μg	2.10μg	5.0%	≤10%	合格
		20.0μg	21.2μg	6.0%	≤10%	合格
		2.00μg	2.05μg	2.5%	≤10%	合格
		20.0μg	20.6μg	3.0%	≤10%	合格
		2.00μg	1.85μg	7.5%	≤10%	合格
		20.0μg	21.4μg	7.0%	≤10%	合格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值	实际测量值	相对误差	相对误差的允许范围	评价
2	硫化氢	0.20 μg	0.19 μg	5.0%	$\leq 10\%$	合格
		1.00 μg	0.97 μg	3.0%	$\leq 10\%$	合格
		0.20 μg	0.20 μg	0	$\leq 10\%$	合格
		1.00 μg	0.98 μg	2.0%	$\leq 10\%$	合格
		0.20 μg	0.21 μg	5.0%	$\leq 10\%$	合格
		1.00 μg	1.03 μg	3.0%	$\leq 10\%$	合格

备注：标准曲线校核点相对误差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3 废气现场密码样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平行样品测定浓度	平行双样相对偏差	平行双样相对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	0.01 mg/m^3	0.04 mg/m^3 、0.03 mg/m^3	14.3%	$\leq 20\%$	合格
			0.06 mg/m^3 、0.05 mg/m^3	9.1%		合格
			0.05 mg/m^3 、0.04 mg/m^3	11.1%		合格
2	硫化氢	0.001 mg/m^3	0.002 mg/m^3 、0.002 mg/m^3	0	$\leq 20\%$	合格
			0.003 mg/m^3 、0.003 mg/m^3	0		合格
			0.004 mg/m^3 、0.003 mg/m^3	14.3%		合格

备注：现场密码样相对偏差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4 废气加标回收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加标量	加标测定量	加标回收率（%）	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	6.00 μg	6.19 μg	103	90-110	合格
		6.00 μg	5.89 μg	98.2		合格
		6.00 μg	5.99 μg	99.8		合格
2	硫化氢	1.00 μg	1.03 μg	103	90-110	合格
		1.00 μg	1.02 μg	102		合格
		1.00 μg	0.990 μg	99.0		合格

备注：加标回收率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5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流量校准记录表

序号	校准日期	仪器型号及编号	采样仪器流量 (L/min)	采样设备流量 (L/min)				流量误差 (%)	标准值 (%)	校准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2021 年 5 月 6 日	YQ-A-XC-016-01	100	100.25	100.34	99.91	100.17	-0.17	± 5	合格
2		YQ-A-XC-016-02	100	99.88	99.79	99.83	99.83	0.17	± 5	合格
3		YQ-A-XC-016-03	100	100.29	99.86	100.24	100.13	-0.13	± 5	合格
4		YQ-A-XC-016-04	100	100.33	100.21	100.15	100.23	-0.23	± 5	合格

备注：采样器流量校准流量误差来源于《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 397-2007)。

表 7-6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响应 2050 型流量校准记录表

序号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编号	采样仪器流量 (L/min)	采样仪器流量测定值 (L/min)				流量误差 (%)	标准值 (%)	校准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2021 年 5 月 6 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 采样器 应 2050 型	YQ-A-X C-016-01	0.5	0.4978	0.5022	0.4971	0.4990	0.20	±5	合格
1.0				1.0033	1.0023	1.0016	1.0024	-0.24	±5	合格	
2			YQ-A-X C-016-02	0.5	0.5018	0.5014	0.5033	0.5022	-0.44	±5	合格
				1.0	0.9977	0.9986	0.9968	0.9977	0.23	±5	合格
3			YQ-A-X C-016-03	0.5	0.4994	0.4995	0.4983	0.4991	0.18	±5	合格
				1.0	0.9978	0.9998	0.9997	0.9991	0.09	±5	合格
4			YQ-A-X C-016-04	0.5	0.4997	0.4999	0.4983	0.4993	0.14	±5	合格
				1.0	0.9973	0.9976	0.9999	0.9983	0.17	±5	合格
5			YQ-A-X C-016-05	0.5	0.5027	0.5024	0.4982	0.5011	-0.22	±5	合格
				1.0	0.9999	0.9985	0.9976	0.9987	0.13	±5	合格

备注：采样器流量校准流量误差来源于《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7.2 噪声检测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噪声测量仪器在使用前后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校准，示值偏差均小于等于 0.5dB (A)，校准合格。检测仪器的传声器距地面高度为 1.2m 以上。噪声仪校准记录详见表 7-7。

表 7-7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表

监测日期		测量前校准示值 dB (A)	测量后校准示值 dB (A)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dB (A)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 dB(A)	评价
2021 年 5 月 15 日	昼间	93.8	93.8	0	≤±0.5	合格
	夜间	93.8	93.8	0	≤±0.5	合格

备注：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允许范围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相关要求。

7.3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8 检测结果

表 8-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³（注明除外）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	2021年 5月15日	颗粒物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533	0.517	0.517	0.483	0.533	1.0	达标
2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567	0.550	0.533	0.583	0.583		达标
3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600	0.550	0.617	0.600	0.617		达标
4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633	0.617	0.600	0.600	0.633		达标
5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583	0.533	0.550	0.583	0.583	达标		
6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567	0.600	0.583	0.533	0.600	达标		
7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600	0.583	0.567	0.583	0.600	达标		
8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550	0.600	0.583	0.583	0.600	达标		
9	2021年 5月17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483	0.517	0.517	0.533	0.533		达标
10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550	0.583	0.567	0.567	0.583		达标
11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583	0.533	0.600	0.567	0.600		达标
12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483	0.567	0.550	0.567	0.567		达标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3	2021年 5月15日	氨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4	0.07	0.06	0.06	0.07	1.5	达标		
14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7	0.05	0.06	0.07	0.07		达标		
15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4	0.05	0.07	0.06	0.07		达标		
16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4	0.07	0.04	0.05	0.07		达标		
17	2021年 5月16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6	0.04	0.05	0.06	0.06		0.06	达标	
18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6	0.03	0.06	0.07	0.07		0.07	达标	
19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5	0.06	0.05	0.07	0.07		0.07	达标	
20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6	0.04	0.05	0.06	0.06		0.06	达标	
21	2021年 5月17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5	0.04	0.05	0.06	0.06		0.06	达标	
22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7	0.05	0.06	0.07	0.07		0.07	达标	
23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5	0.03	0.07	0.08	0.08		0.08	达标	
24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4	0.07	0.06	0.05	0.07		0.07	达标	
25	2021年 5月15日	硫化氢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02	0.003	0.002	0.002	0.003	0.06	达标		
26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05	0.006	0.004	0.005	0.006		0.006	达标	
27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达标
28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03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29	2021年 5月16日	硫化氢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03	0.002	0.002	0.002	0.003	0.06	达标
30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04	0.004	0.005	0.004	0.005		达标
31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达标
32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03	0.004	0.004	0.004	0.004		达标
33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04	0.003	0.003	0.003	0.004	达标		
34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06	0.005	0.006	0.005	0.006	达标		
35	2021年 5月17日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05	0.006	0.004	0.004	0.006		达标
36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04	0.005	0.004	0.005	0.005		达标
37	2021年 5月15日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38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10	<10	<10	<10	<10		达标
39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10	<10	<10	<10	<10		达标
40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10	<10	<10	<10	<10		达标
41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10	<10	<10	<10	<10	达标		
42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10	<10	<10	<10	<10	达标		
43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10	<10	<10	<10	<10	达标		
44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10	<10	<10	<10	<10		达标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45	2021 年 5 月 17 日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46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10	<10	<10	<10	<10		达标
47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10	<10	<10	<10	<10		达标
48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10	<10	<10	<10	<10		达标

备注：颗粒物标准限值来源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其余检测项目标准限值来源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表 8-2 气象参数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1	2021 年 5 月 15 日	02:00-03:00	13.5	88.65	1.3	西
2		08:00-09:00	15.7	88.61	1.2	西
3		14:00-15:00	26.4	88.54	1.4	西
4		20:00-21:00	16.4	88.60	1.2	西
5	2021 年 5 月 16 日	02:00-03:00	12.7	88.68	1.1	西北
6		08:00-09:00	15.8	88.64	1.3	西北
7		14:00-15:00	22.9	88.60	1.3	西北
8		20:00-21:00	16.5	88.62	1.2	西北
9	2021 年 5 月 17 日	02:00-03:00	11.9	88.66	1.2	东
10		08:00-09:00	16.1	88.63	1.4	东
11		14:00-15:00	26.4	88.57	1.2	东
12		20:00-21:00	17.6	88.62	1.3	东

表 8-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	2021 年 5 月 15 日	厂界东侧 1#	53.7	44.1
2		厂界南侧 2#	54.8	44.1
3		厂界西侧 3#	53.0	43.0
4		厂界北侧 4#	53.7	44.1
/		标准限值	65	55
/		达标评价	达标	达标

备注：1、检测期间，风速为 1.3m/s，风向为西；

2、标准限值来源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由委托方提供。

9 结论

检测期间，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其余项目检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报告结束

编制人：武毓茹

日期：2021.5.21

审核人：曹 兰

日期：2021.5.21

签发人：王 梅

日期：2021.5.21

附图：



图例：○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表示噪声检测点位